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2021-096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达集团或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披露《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继续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第2021-077号）：公司收到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中院或法院）送达的（2021）闽01破申6号《民事裁定书》和（2021）闽01破19号《决定书》，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并指定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

一、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与重整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第2021-085号）：2021年12月6日，实达集团、管理人与产业投资人福建省大数据有限公司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同日，实达集团、管理人与衢州东昆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等11名财务投资人分别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第2021-088号）：公司将于2021年12月27日下午14时30分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由出资人组对《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审议表决。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第2021-089号）：公司将于2021年12月27日上午9时30分以网络会议方式在福州中院破产案件辅助系统（<https://fz.courtpcw.com>）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法院准许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及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第2021-090号）：2021年12月9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2021)闽01破19号之一《决定书》，法院准许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并在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

二、风险提示

（一）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但重整计划在2021年12月31日前能否获得法院裁定并执行完毕完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且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公司股票可能因触发财务类强制退市指标而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根据《上市规则》第13.3.12条的相关规定，若公司2021年度触发财务类强制退市指标情形的之一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1.截至2021年第三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396,006,722.63元，若公司2021年度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若公司2021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或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3日